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林淑儀
電話：(02)77369476
Email：jenfer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新字第10500341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災防三法」單張廣告 請至附件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moe.gov.tw/>)以文號：1050034190 及驗證碼：d2984e 下載檔案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新聞傳播處請本部協助加強露出「修正防災三法」政策溝通電子單張廣告事宜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05年3月10日院臺聞字第10501558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溝通讓各界瞭解政府推動「防災三法」——《建築法》、《都市更新條例》、《災害防救法》修正草案，行政院新聞傳播處特製作旨揭廣告，請本部及所屬各機關、學校，協助推廣運用。
- 三、本案相關電子檔請於行政院全球資訊網「資訊與服務」單元出版品項下下載，網址：<http://opweb.ey.gov.tw>，發文字號：1050155887，發文日期：105年3月10日，登入序號：500649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

副本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

